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企业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认购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0,700万元（含60,7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或“本次发行”）。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计划，公司持股5%以上的企业股东深圳市中天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天安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天人合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由乔荣健控制的深圳市顺其自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承诺如下：

1、如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本企业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将根据本次可转债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决定是否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与本企业最后一次减持公司股票的时间间隔不满六个月（含）的，本企业将不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2、若认购成功，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即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本企业自愿作出本承诺函，并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